

证券代码：000030、200030

证券简称：富奥股份、富奥B

公告编号：2021-43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日（星期四）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6月23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董事张丕杰先生、白绪贵先生、柳长庆先生、周晓峰先生、刘卫国先生、甘先国先生、李晓先生、马新彦女士、马野驰先生均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拟对2013年3月制定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原《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做以下修改：

序号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第三条 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比照本制度执行。其中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应根据公司的持股比例与其他股东共同提供担保。公司子公司应在其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后及时通知公司履行有关信	第三条 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比照本制度执行。

序号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息披露义务。	
2	<p>第七条 被担保方应为公司的子公司，且应符合以下条件：</p> <p>（一）具有良好的经营状况和相应的偿债能力。</p> <p>（二）不存在较大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p>	<p>第七条 被担保方应为公司的子公司，且应符合以下条件：</p> <p>（一）具有良好的经营状况和相应的偿债能力；</p> <p>（二）不存在较大的风险。</p>
3	<p>第十条 公司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事项时，除应经全体董事的半数通过外，还必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p>	<p>第十条 公司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事项时，除应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外，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p>
4	<p>第十二条 公司对外担保时必须要求对方提供反担保，且反担保的提供方应当具有实际承担能力，反担保应具有可执行性。</p> <p>公司在接受反担保抵押、反担保质押时，由公司财务部会同公司审计、法务部门完善有关法律手续，特别是需要及时办理的抵押或质押登记的手续。</p>	<p>第十二条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该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应当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者反担保等风险控制措施。</p> <p>公司在接受反担保抵押、反担保质押时，由公司财务部会同公司审计、法务部门完善有关法律手续，特别是需要及时办理的抵押或质押登记的手续。</p>
5	<p>第十六条 公司接到被担保方提出的担保申请后，公司总经理指定有关部门对被担保方的资信情况进行严格审查和评估，并将有关材料上报公司经理层审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p>第十六条 公司接到被担保方提出的担保申请后，公司的主管经理应当指定相关部门对被担保方的资信情况进行严格审查和评估，并将有关材料上报公司经管会审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6	<p>第十七条 对外担保过程中，公司财务部的主要职责如下：</p> <p>（一）对被担保单位进行资信调查、评估，具体办理担保手续。</p> <p>（二）建立对外担保的备查台帐，应包括以下内容：</p>	<p>第十七条 对外担保过程中，融资性担保由财务部门牵头负责；客户安慰函中国境内由营销部门牵头负责，境外由海外事业部牵头负责；其他业务性担保由业务归口部门牵头负责。牵头部门负责如下主要职责。</p> <p>（一）对被担保方进行资信调查、评</p>

序号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p>1. 债权人和债务人的名称；</p> <p>2. 担保的种类、金额；</p> <p>3. 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p> <p>4. 担保方式。</p> <p>（三）加强担保期间的跟踪管理。应当经常了解担保合同的履行情况，包括要求对方定期提供近期或年度财务报表，分析债务人履约清偿能力有无变化。</p> <p>（四）及时督促债务人履行合同。</p> <p>（五）及时按照规定向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如实提供公司全部对外担保事项。</p> <p>（六）根据可能出现的其他风险，采取有效措施，提出相应处理办法报分管领导审定后，根据情况提交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p>	<p>估，具体办理担保手续。</p> <p>（二）建立对外担保的备查台帐，应包括以下内容：</p> <p>1. 债权人和债务人的名称；</p> <p>2. 担保的种类、金额、期限；</p> <p>3. 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p> <p>4. 担保方式。</p> <p>（三）加强担保期间的跟踪管理。应当经常了解担保合同的履行情况，包括要求被担保方定期提供近期或年度财务报表，分析债务人履约清偿能力有无变化。</p> <p>（四）及时督促债务人履行合同。</p> <p>（五）及时按照规定向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如实提供公司全部对外担保事项。</p> <p>（六）根据可能出现的其他风险，采取有效措施，提出相应处理办法报分管领导审定后，根据情况提交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p>
7	<p>第二十五条 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对外担保，必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及时披露，披露的内容包括担保概述和担保各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的说明；对于按照累计计算原则达到标准的担保，还应当简要介绍各单项担保情况和累计情况；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担保标的的基本情况；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公司预计从担保中获得的利益（包括潜在利益），以及担保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关于被担保方履约能力的分析；关于担保完成后可能产生关联交易情况的说明；中介机构及其意见；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截止信息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公司对子公</p>	<p>第二十五条 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对外担保，必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及时披露，披露的内容包括担保概述和担保各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的说明；对于按照累计计算原则达到标准的担保，还应当简要介绍各单项担保情况和累计情况；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担保标的的基本情况；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公司预计从担保中获得的利益（包括潜在利益），以及担保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关于被担保方履约能力的分析；关于担保完成后可能产生关联交易情况的说明；中介机构及其意见；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截止信息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上述数</p>

序号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

除上述修订外，原《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经修订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全文详见深交所网站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1年7月21日在长春市高新区学海街701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股东大会拟审议如下议案：

1.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备查文件

1. 经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3日